

流金岁月 汪龙光 潮剧泰斗在文昌



潮剧中的姚璇秋扮相。

近期清理资料，一段尘封的往事，激起我深沉的回忆。

1977年，在海南岛东北部的国营东路农场，说广州话的珠三角青年，与说潮汕话的来自潮汕地区青年，平时偶有闲暇，那些喜爱家乡剧种者，各方都会拉出粤剧、潮剧彼此的一代宗师邝健康（红线女）、姚璇秋互相比拼一番。但不同剧种的精英，争论总是有始没终，结果总是不分高下。海南时属广东管辖，讲广州话和潮汕话人数是全省最多的两个语种，因此粤剧、潮剧观众也占全省最多。对海南居民来说，观众特别喜欢潮剧，因为海南话与潮汕话很接近，同属闽南语系。

当年，汕头地委（当时包括揭阳、潮州、汕头三地）派出慰问团，专程赴海南慰问，其中有汕头青年实验潮剧团，团长和主角均由姚璇秋领衔。慰问团在海南的慰问演出时间为一个月，海南当时的两大主流媒体，《海南日报》和海南广播电台，全程跟踪报道。

到文昌慰问演出属中段时间，文昌境内共有4个国有农场，按分配全岛每个市县原则安排演出一场，当时文昌所定一场的地点正好在东路农场。消息一经确定下来，我这个当时在“社教办”工作的，接到的电话真不少，其中印象较深的是时任南阳农场党委副书记江奕深，早早就打来电话，电话内容自然是要给南阳的潮汕青年分个好地段，他是潮剧迷，老家在“小戏之乡”揭阳。没问题，文昌境内这4个国有场，东路和南阳潮汕青年占最多，那天用白石灰给南阳划出了很理想的一大块地方。

演出开始，潮剧《小刀会》扮演男主角刘雨川气场爆棚，真想不到这个当天下午还到我工作队宿舍聊天，谈话彬彬有礼的他，时下变身舞台挥舞大刀，嚎叫如雷贯耳的健将，又给人另一番全新的感觉。

当时的姚璇秋太累了。连日来环海南岛演出舟车劳顿，又担任剧团团长，还是潮剧《江姐》的女主角，再加上她是著名潮剧表演艺术家，曾多次受过毛主席、周总理接见，全琼各地慰问演出时，有潮汕人所居之地，非请她加演加唱不可。她也盛情难却，几乎是有求必应。她说，看到潮汕热血青年在第二故乡披星戴月地割橡胶、种橡胶，她就一点都不敢怠慢。那一年，当慰问团到达东路农场时，她是吃着感冒药和清爽药上台献艺的。

在演出现场，我发现，无论潮汕人还是海南人，对于潮剧都有着十分的热情。

那天，姚璇秋献唱的是《江姐》系列选段，用潮曲引吭。唱腔高昂激越，字清声坚，节奏收张有序，潮味纯正音韵双展，情感飞扬，酣畅淋漓。系列选段中也有表白之处，念白抑扬顿挫，字字珠玑，直抒江姐凛然正气，热血激扬视死如归的大无畏气概。农场宽阔的大戏台，对着戏台渐渐升高的坡地，席地

而坐的潮汕游子，吸吮着第二故乡大氧吧的清新空气，如痴如醉。大家都明了，时下要在潮汕看姚璇秋演出已是不易，更何况在异地他乡呢。

第二天送别汕头慰问团及随行的潮剧团，我们与姚璇秋一起吃早餐。席间，我们给慰问团介绍了文昌的风物人情，并着重提及了文昌的女性。听闻宋庆龄三姐妹祖籍文昌时，姚璇秋发出了惊叹声。

握手告别时，姚璇秋说还会来，想再听一听关于海南的故事。如今，屈指一数，42年过去了。潮剧泰斗姚璇秋已经84岁了。

闲话文人 汪舟 林和靖的梅妻鹤子

古代的文人雅士，或隐或仕。或欲仕而故隐，或厌仕而归隐；或求仕而不得，或欲隐而难求；不论如何千变万化，总是在这两大价值取向之间抉择。超越于隐仕之外的，古往今来，屈指可数，林和靖算是一个超凡脱俗的人物。

林和靖似隐非隐。说其非隐，他名重一时，又生逢北宋盛世，当时的丞相王随曾特地到孤山拜访他，请他出山，他却说：“为官上要侍奉皇上，下要体恤万民，像我这样的山野之人，哪里有那种能耐。我所能做的只是栽培花木，豢养禽鱼，吟咏山水而已。”当时的名士陈尧佐、梅尧臣等更是对他推崇备至，他若愿意要个一官半职，自然轻而易举，然而他始终不为之所动，独居孤山二十年，“足不及城市”，一辈子没人仕途。说他归隐，西湖孤山虽不似现在这般繁华热闹，但毕竟紧邻都市，时有过往游人，林和靖却选择此地隐居。慕名来访者前往，欣然相见。其中就有杭州太守薛映等达官贵人，林和靖亦不矫情辞避，而是与之饮酒唱和，甚为融洽，只是从来不回访。

林和靖的似隐非隐，出于性情之自觉。因为他的内心确实无意于仕途，所以不必在意与达官显贵过往。因为内心确实无意于荣华，所以不必担心紧邻都市而受其诱惑。心中无欲，外物又能奈之何？

林和靖淡泊的性情使他得到了更多的人生享受。在他看来，人生贵在选择适合自己的性情生活。有些人追求举案齐眉，有些人追求高官厚禄，而自己却是独钟于青山绿水。他在游历了江淮之后，觉得各地山水都不及故乡，便回到杭州。将四周环水，满山叠翠，环境幽静，而又有小桥通岸，并不与世隔绝的孤山作为栖身之地。



国画中的林和靖

林和靖不仕不娶，最得其青睐的便是梅花和白鹤。孤山的梅花是他亲手栽种的，日增月累，终于依山傍水，绕屋倚栏，梅树连片。每逢梅花盛开时，经月不出门，饮酒吟诗，以助赏梅之兴。高洁超逸的梅花最与他性情相投。悠然闲适的白鹤也是他所钟爱的。白鹤能通人性，每当他与客人饮酒吟诗时，白鹤便起舞为之助兴；每当他从外边归来时，白鹤总是引颈相迎。林和靖常常遨游湖上，终日不归，如有远方嘉宾前来拜访，童子只须放出白鹤，林和靖见鹤飞来，便知有客

来访，即可棹舟而还。

林和靖与梅鹤相亲相知，赢得“梅妻鹤子”之美誉。

林和靖的咏梅诗最为人称道。其中“疏影横斜水清浅，暗香浮动月黄昏”一联写尽了梅花神清骨秀，高洁端庄，幽独超逸的风韵，被视为咏梅诗之千古绝唱。他写诗极有天赋，但他自己却并不看重，随写随扔。有人觉得惋惜，劝他说：“诗是风雅之物，抒写胸臆，留传后世，是诗人的荣耀，你的佳句深得人们赞誉，应该保留起来，传给后代，为何轻易抛弃？”林和靖笑着说：“我写诗是触景生情，不能自己，借诗以抒发，并非有意为之。我隐居山林，如果还要用诗去博名，不是与我的愿望恰恰相反了吗？”旷达如此，实乃物外之人也。他的那些朋友也只能偷偷地将他的诗记下来，留传下来的仅三百余首。

林和靖晚年在孤山所居之处旁边为自己修了座墓，以示归老孤山之意。他踱步于庭前，将白鹤抚摩一回道：“我即将离去了，此后，东南西北，可以任你们飞翔了。”又走到梅林前说：“十多年来，相依相伴，此后只能任你们自生自灭了。”不久，便无疾而终。

林和靖的一生，没有大起大落，没有大喜大悲。他秉承了自己的真性，在自己钟爱的山水之间优游惬意，怡然自得，自由恬淡地走向生命的终结。但是梅妻与鹤子，却成就了他一生的传奇。

写食主义 柏红梅 漫谈“烧烤”

我常常想，20世纪30年代北京的烤肉店让齐白石先生题写匾额时，齐白石找不到“烤”字时，没必要造出一个“烤”字，给“炙”注个多音字不就行了吗。又一想，“炙”字虽然非常象形，但由于字体的变化，上边的“肉”字已经让人很难看出，哪有“烤”字来得直接，让人一看便知。

没有“烤”字，并不等于中国没有烧烤，相反，中国烧烤的历史要远远大于“炙”字的历史，它早在四五万年前的北京人就已经存在了。也可以这样说，中国有了火，就有了烧烤。《帝王世纪》中就有“纣宫九市，车行酒，马行炙”的记载了，《吕氏春秋·本味》中也提到了獾獾之炙是商汤时著名的肉食。这至少说明，商代就有“炙”的品种出现了。

到了春秋战国时期，“炙”的品种更是渐渐多了起来，不但有了羊炙、牛炙、豕炙、鱼炙，还有了貂炙、膾炙、炙鸡等，这在《仪礼》、《礼记》和《周礼》中都有记载。《齐民要术》还专门列有“炙法第八十”篇，收录了北魏及其以前的二十多种炙，可见当时炙的品种之多。以后隋代又有了龙须炙，唐代有了驴驼峰炙、灵消炙、蛤蜊炙，宋代有了江鱼炙、獐肉炙、炙鸡鸭、炙骨头，元代有了炙羊腰、炙羊心等。到了明清时期，“炙”逐渐被烧烤的俗语所代替，尽管那时还没有“烤”字。

《礼记·礼运》上说：“炙，贯之火上也。”《释名》中也说：“炙，炙也。炙于火上。”《说文解字》说得更为明白：“炙，炙肉也。从肉，在火上。”可见古代的“炙”与现代的烧烤完全一样，就是把肉等食品放在火上烧烤。就连调味的方法也与现在完全一样，有的是先将原料腌渍后再上火烤，也有的是在烤的过程中再在原料上涂上调料，还有的就是烤好后蘸着调料吃。穿食物的工具也是木棍、竹签或者铁签等细长之物。被烤炙的食物也是有生的有熟的还有半熟的。至于烧烤所用的燃料，根据风味的不同，有用石炭火的，有用柴火的，还有用竹

火、草火和麻菱火的。

不仅如此，由于“炙”的好吃味美，还由五代的王定保《唐言·载应不捷声价日振》之文，引出了“脍炙人口”一语。“李海，长沙人也，篇咏甚著，如‘水声常在耳，山色不离门’……皆脍炙人口”。这里的“炙”就不是让人大快朵颐的烧烤了，它是指人的文章写得美，像美食一样让人称赞传诵。至于“炙手可热”一语，则是说手一靠近，就感觉很热，能把动物烤熟的无情之火怎会对人的手客气呢？它是比喻气焰很盛权势很大。此典出自杜甫诗歌《丽人行》：“炙手可热势绝伦，慎莫近前丞相嗔”。杜老夫子看不惯唐玄宗宠信杨贵妃，任命她的哥哥杨国忠为宰相，把朝政大事全交杨国忠处理的裙带关系，更看不惯杨家兄妹过的花天酒地、穷奢极欲的生活，于是写下了这样的诗句，让“炙”字名扬天下，这也算是古代的“烧烤”进入皇宫的绝笔了。

季候物语 邓荣河 荻花开

故乡有一方池塘，池塘边长满了荻花。荻花盛开时节，远远望去，白茫茫一片，很是壮观。

“荻花风起秋波冷，独拥檀心窥晓镜”，荻花尽管春日萌发，夏日茁壮，但大都在暮秋盛开。北方的霜露来得早，很多花草在风刀霜剑的摧残下，早已溃不成军，唯有荻花愈战愈勇。暮秋时节，尽管荻花的叶身已见枯黄，但一簇簇的荻花却开得热烈而奔放，简直就是一片白色的海洋。“荻花寒漫漫，鸥鸟暮群群”。爱鸟、护鸟是家乡人的老传统，再加上环境适应，白色的荻花从经常能见到一些鸥鸟飞舞。每每接近黄昏，西天晚霞烈烈，池边荻花团团，耳畔鸟鸣啾啾，简直就是一幅多元的立体画卷。每年暮秋与立冬之际，常常会有很多城里人来观赏荻花。小小的荻花不仅令城里人大开眼界，同时也为家乡人增添了不少额外的收入，成为家乡人一个新的创收点。

记忆中，每年的荻花开放时节，也是乡下老父亲老母亲最忙碌的日子。一有空闲，老父亲总会推着独轮车来到池塘边，去砍那些日渐枯黄的荻花。运回家，老母亲便细细地去掉每根荻花的叶子和花束，只留下直的茎秆，堆放在一边。等那些荻花茎秆积攒得差不多了，老母亲便会在老父亲的协助下编织席箔。一张张席箔编织成了，老母亲便开始用那席箔晾晒棉花、花生、红枣。每年立冬前后，母亲总会想方设法给我们邮寄些红枣。小女儿说，那枣儿特别香甜，和在超市购买的大不一样。我想，这大概与在荻花茎秆制作的席箔上晾晒有关，甜甜的枣儿，无形中也吸纳了荻花的清纯。

“萧萧江上荻花秋，做弄许多愁”，在我国的古典诗词中，荻花往往与离愁相连。对此，我有切身的感受。记得我刚参加工作那年，是在一个暮秋。临出门了，虽然我已成年，但老母亲仍像对待孩子般执意要把我送出家门，且一直送到了池塘旁的大路边。在我挥手告别的一刹那，我突然发现，老母亲的白发不知不觉间竟增添了那么多。根根素白，束束晶莹，与身边的荻花无异。

突然间，我脑海里突然冒出了这样一个念头——辛劳了大半辈子的老母亲，其实也是一株荻花，一株植根于家乡大地上的普通荻花：倔强一生，到老白头。